

# 福海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品牌建设体系工 程-产业园宣传推介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XJZHCG-2023-020

采购人：福海县现代农业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智航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 目 录

招标公告	.....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第二部分	采购说明 .....	10
第三部分	响应说明 .....	12
第四部分	采购服务技术要求.....	22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范本参考）.....	24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9

## 福海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品牌建设体系工程-产业园宣传推介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福海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品牌建设体系工程-产业园宣传推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3 年 07 月 6 日 10: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ZHCG-2023-020

项目名称：福海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品牌建设体系工程-产业园宣传推介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1500000

最高限价（元）：1500000

采购需求：通过多种形式、各种平台的宣传和推广，突显出创建现代农业产业园的意义，提升园区企业的知名度。（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SF 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 JY 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注：1、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能合法提供与采购内容相符的服务。

###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3 年 06 月 25 日至 2023 年 07 月 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6 日 10:3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线上平台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3 年 07 月 6 日 10:3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线上平台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4、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

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6、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响应文件开启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通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远程解密、开标唱标、询标澄清、在线多轮报价、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8、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福海县现代农业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项目联系人（询问）：赵顺意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906-366352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智航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阿勒泰市迎宾路克兰区 99 号万驰广场 1 栋 五层 3 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边梦华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9309060018

##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福海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品牌建设体系工程-产业园宣传推介项目 项目编号：XJZHCG-2023-020
2	采购方  采购代理方	采购人：福海县现代农业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赵顺意 联系电话：0906-3663520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智航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边梦华 联系电话：19309060018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采购内容	通过多种形式、各种平台的宣传和推广，突显出创建现代农业产业园的意义，提升园区企业的知名度。（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5	报价方式	竞争性磋商，允许二次报价。（二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应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需所有服务报价(含税金)。
6	供应商资格	（1）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2）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能合法提供与采购内容相符的服务；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其他要求：投标人应为中小企业，本项目的对应的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商务服务业。
7	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9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时间	2023 年 6 月 25 日—2023 年 7 月 5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11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方式付款。
12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3	踏勘	自行踏勘，如有需要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1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如有质疑请于 2023 年 7 月 1 日 19:00 时前（北京时间）以书面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代理机构做统一澄清。过时

项号	项目	内 容
		不再答复任何问题。 联系邮箱： <a href="mailto:177203950@qq.com">177203950@qq.com</a> （注：接受扫描件。）
15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所有文件密封在一起）。 报价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本项目须提交电子版文件一份（U盘形式，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电子版”字样。 本次采购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开标前无需提供纸版。（纸质版和未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开标结束后送至阿勒泰市迎宾路克兰区99号万驰广场1栋五层3号）
16	响应文件的签署	纸版响应文件： 规定处需加盖公章，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所有供应商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供应商的印章后，响应文件方为有效。 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须使用供应商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17	响应文件的装订	响应文件不得以活页方式装订，必须为不可拆装的方式。
18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 保证金缴纳账号： 单位名称：新疆智航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65050161665100003002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维泰路支行 行 号：105881001131 保证金缴纳形式：转账、电汇、网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注：1、汇款单上需注明项目名称。 2、保证金于2023年07月06日10:30时（北京时间）之前确认到账，若供应商未按照上述规定缴纳磋商保证金，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保函有效期不得少于投标有效期，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
19	磋商时间	2023年7月6日10:30时（北京时间）
20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政采云线上平台
21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1. 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授权人或法人（法人参与投标时提

项号	项目	内 容
		<p>供)有效身份证明;</p> <p>3. 保证金打款凭证或保证金收据或保函证书;</p> <p>4. 中小企业声明函;</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列材料:</p> <p>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提供截止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p> <p>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p> <p>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1) 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收缴纳完成的证明资料。</p> <p>(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出具的完成税收缴纳证明。申报表、征集单、银行的缴纳回执单等不予认可。其它无需纳税或免税的必须提供税务部门相关证明。)</p> <p>2) 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p> <p>(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申报表、征集单、银行的缴纳回执单等不予认可。如委托其他机构代缴代扣,还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与机构签署的服务合同或代缴协议,其中应明确写明第三方为投标人代缴其社会保险,否则不予认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上述证明。</p> <p>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p> <p>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6.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p> <p><b>注:资格审查不合格将取消其投标资格。</b></p>
22	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最高限价:1500000.00元(壹佰伍拾万元整)。

项号	项目	内 容
		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出此范围将做废标处理。
23	政府采购政策	<p><b>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商务服务业</b></p>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根据企业自身情况需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p> <p>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p> <p>2、《财政部、SF 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 JY 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p> <p>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24	不正当竞争 预防措施	<p>在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预算 7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 40%，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投标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供应商为法定代表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备注		<p>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竞争性磋商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p>
		<p>文件中若有与本表不符内容，以本表为准。</p>
		<p>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上传到指定位置。</p> <p>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评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p>

项号	项目	内 容
		<p>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响应文件的那把锁解密）。</p> <p>3. 远程开标前，供应商务必在政采云平台（<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p>4.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p>5. 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p>

## 第二部分 采购说明

###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采购人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的规范性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内容。和采购人组织的答疑纪要一起是各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也是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作为合同的附件之一，与服务/供货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非合同另有约定的部分，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

### 2、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2.1 采购人：是指提出国内采购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其它组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采购人指“福海县现代农业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2.2 采购机构：代理机构是指依照国家有关部门的管理规定，依法设立并取得招标资格证书、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中介组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采购机构是指“新疆智航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采购方：采购方是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

###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与参与投标活动有关的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做任何补偿，所有费用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2 供应商被视为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3.3 与相关联工作间的联系协调工作，如有费用发生已包含在投标价格内。

###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二部分 采购说明

第三部分 响应说明

第四部分 采购服务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在须知前附表内要求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等，下同）通知采购方要求澄清。采购方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拟供应商。

###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6.1 在投标截止期的 5 日前的任何时间，采购方可主动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供应商具有优先约束力。

###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7.1 供应商一旦参加投标会议，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7.2 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开标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7.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业主及代理公司负责解释。

## 第三部分 响应说明

### 第一章 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 1、投标资格

1.1 供应商必须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2 条提交能够证明其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未按资格审查要求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投标无效，文件将被拒绝。

### 第二章 响应文件的编写及编制顺序

#### 2、要求

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会被拒绝。

2.2 开标、磋商、授标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根据公司的自身实力进行投标，并在所投项目密封袋上清楚标明所投项目的名称。

#### 3、响应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方就本次采购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4、响应文件的编制

##### 4.1 响应文件的构成

4.1.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1.2 语言及计量单位：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2 响应文件以不可拆解的方式装订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4.3 响应文件格式

4.3.1 本项目要求按照上述内容编制标书，并按照标书中所附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并要求打印装订成一册。

4.3.2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与要求和提供的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如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设置。**

4.3.3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视为无效标处理）

### 4.4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4.4.1 电子响应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响应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响应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4.4.2 电子响应文件须使用供应商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4.4.3 电子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5、投标报价

5.1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本次采购拟提供服务的总价。供应商所报价格应包含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包干价，包含但不限于服务所需的各种车辆、设备、人员工资、福利、法定假日加班费用等，适当的管理费用、利润、税金、风险（强制五险、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中标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如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以下规定修正，如果不同意下述修改原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5.1.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

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1.4 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1.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前本条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2 供应商如果免费提供某项产品、部件或服务，除在价格栏中填写“0”外，还必须在备注栏中声明免费或赠送。

5.3 投标报价时应注意下列几点：

5.3.1 本项目如非因重大需求变化导致成本增加，不得追加费用，供应商应该考虑但没有考虑到的任何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4 供应商应对投标服务提供完整的详细的书面说明。

5.5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该报价为无效报价。

5.6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6、响应报价的货币单位**

6.1 响应报价应以人民币方式报价，各项价格必须清楚、准确、详细。

## **7、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7.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资料，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7.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并提供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7.3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将被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8、投标有效期**

8.1 响应文件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投标有效期 6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方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 **9、响应文件的签署规定**

9.1 响应文件的页面必须用印刷体打印。

9.2 响应文件应清楚工整，一般不准修改。个别非实质性修改之处应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或法人代表签章。

9.3 响应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所有供应商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供应商的印章后，响应文件方为有效。

9.4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提交正本一套和副本二套（响应文件一律不退），并在封面标记“正本”和“副本”。本项目须提交电子版文件一份（U盘形式，单独密封）。

9.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当完全一致。当正本和副本之间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9.6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9.7 供应商应通过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须使用供应商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政采云中心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 **10、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0.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响应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销。该通知须有投标代理人的签字，并得到采购方的确认。

10.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消通知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密封、标注和递交，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消投标”字样，修改或撤消的内容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和组成

部分。

10.3 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投标截止日前送达采购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10.4 供应商不得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期满前撤销响应文件。

###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只需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1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2.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对其响应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销。该通知须有投标代理人的签字，并得到采购人的确认。

12.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销通知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密封、标注和递交，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销投标”字样，修改或撤销的内容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和组成部分。

12.3 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响应文件截止日前送达采购人，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12.4 供应商不得在开标后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满前撤销响应文件，否则采购人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 1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13.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7月6日10:30时（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指定地点。

13.2 开标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3.3 开标地点：政采云线上平台。

13.4 所有响应文件上传，都必须在采购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按要求上传，在此之后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响应文件将一律被拒绝。

13.5 出现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而推迟开标时间的情况时，供应商则须

按采购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开标时间递交。

#### 14、磋商保证金

14.1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方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方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4.2 磋商保证金的货币为人民币，并采用电汇，支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如电汇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汇、支票均须在递交磋商保证金截止时间前确认到账，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磋商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 2 日转账。）

14.3 磋商保证金金额：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 元）

14.4 递交磋商保证金截止时间：2023 年 7 月 6 日 10:30（北京时间），凡未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将被拒绝。

14.5 资格审查时没有提供磋商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4.6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供应商（无息）。我公司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10:30-13:30，下午 16:00-17:30（北京时间）退还磋商保证金，退还时，请携带投标单位收到退还磋商保证金收据一份，收据请写明“今收到新疆智航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退回 xxx（项目名称） 磋商保证金 xxx 元整”，同时请提供单位名称、帐号、行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相关资料，并承担手续费，我单位不退还现金。

备注：成交人在退还保证金的同时，必须提供采购合同的复印件。

#### 退还磋商保证金信息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	
提交保证金金额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行号			
帐号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

单位盖章：\_\_\_\_\_

14.7 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4.8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成交方未按供应商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
- (3)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 (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或《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况并给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 第四章 开标

### 15、开标

#### 1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供应商须按要求在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在平台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并签到。

#### 15.2 开标程序

15.2.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磋商、评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15.2.2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将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 15.3 开标异议

供应商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应当当场提出，由监督组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答复或更正，对开标过程未提出质疑的，在开标程序结束后或招标工作结束后，其对开标过程的质疑视为无效。

### 16、磋商

详见评标办法。

## 第五章 定标

### 17、定标标准

17.1 磋商小组根据评标办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最终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3家成交候选人，或拒绝所有投标供应商，采购人根据专家评审推荐意见与建议，确定和公布最终成交供应商。

17.2 原则上应将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若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也可确定推荐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成交人：

17.2.1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

17.2.2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17.2.3 在接到成交通知30日内第一成交排序人未能如期签订合同。

17.3 磋商小组无义务向投标供应商进行任何有关评审的解释工作。

17.4 在确定和公布最终中标成交人前，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以对认为有必要了解或核实的问题进行考查、核实。

### 18、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文件的权力

18.1 为维护国家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响应文件的权力。

### 19. 中标结果公示

采购人依据评审小组出具的评审报告及评审推荐意见，确定一名成交人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进行一个工作日的公示。

### 20、成交通知书

20.1 发布结果公示的同时，将以线上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0.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第六章 授予合同

### 21、签订合同

21.1 成交方收到采购方的《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1.2 采购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在 10%的幅度内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更改。

21.3 如成交方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21.4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1.5 不允许成交人将成交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特殊情况下，成交人必须与采购方协商后共同决定将合同标的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成交人必须对合同标的的全部内容向采购方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和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 第七章 质疑

22. 采购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22.1 投标供应商已经参与了投标，并于开标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其质疑应当被视为无效质疑。

22.2 供应商对开、评标过程（接受响应文件、开标、磋商）有异议的，应当在当场提出，由监督组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答复或更正，对开标过程未提出质疑的，在开标程序结束后或招标工作结束后，其对开标过程的质疑视为无效。

22.3 投标供应商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2.4 质疑应严格按照招标程序以质疑函书面格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

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2.5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按照一式二份提供。

2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A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B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C 质疑函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的；
- D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E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2.7 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部门。

22.8 投标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可以提请行业行政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本地区招投标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媒体上公布。

22.9 投标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行业行政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22.10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人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22.11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2.12 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将由采购采购单位建议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 捏造事实；
- (二) 提供虚假材料；
-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或者无法提供证据的合法来源；
- (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情形。

## 第四部分 采购服务要求

**一、项目名称：**福海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品牌建设体系工程-产业园宣传推介项目

### 二、项目建设目的

1. 通过多种形式、各种平台的宣传和推广，突显出创建现代农业产业园的意义，并把现代农业产业园的典型示范作用、现代农业的抓手及产业聚集的载体作用通过各种方式展示给广大群众。

2. 通过对园区企业的宣传推广，提升企业的知名度，带动企业产值的提升，提高园区企业的归属感和信任感。

### 三、项目建设内容：

#### （一）园区及园区企业宣传视频疆内推广

1. 在乌鲁木齐地窝堡机场出发、到达大厅的电子屏播放视频，LED 电子屏不少于 6 块，机场户外大屏不少于 1 块；

2. 在乌鲁木齐市现有地铁沿线 LED 大屏、地铁上 LCD 电视及进出站口的 LED 大屏播放视频，总数量不少于 1500 块；

3. 在乌鲁木齐市及周边城市显著位置 LED 屏投放视频，城市及投放点不少于 5 个；

4. 所有投放点视频均由供应商收集、拍摄、制作，采购人负责每月指定视频内容，视频内容经采购人审核后投放。在机场室内 LED 大屏播放的视频，单次时长不少于 15 秒，每天播放次数不少于 120 次；在室外 LED 大屏播放视频时长不少于 30 秒，每天播放次数不少于 50 次。

## **(二) 园区企业产品推介**

1. 组织园区内企业参加国内举办的农牧产品展销会、洽谈会等，一年不少于 2 次，一次邀请企业不少于 6 家，每家企业携带不少于 5 万元的自产商品；

2. 组织园区内企业参加冬捕节、开山节等活动的展销会，一年不少于 2 次，一次邀请企业不少于 10 家，每家企业携带不少于 2 万元的自产商品。

## **(三) 农牧产品线上销售**

积极开展线上营销新模式，帮助园区企业增加产品产值，通过直播带货、网络销售、团购等方式销售园区内农牧产品，年销售产值不少于壹百万元人民币。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范本参考）

\_\_\_\_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服务类）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数量及进度向乙方支付项目价款。
- 2、甲方有权对项目的工作进度、质量、经费使用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乙方有义务解答甲方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询问，并按甲方有关项目管理要求按期如实编报项目进展情况。
- 3、乙方必须依据《劳动法》为在甲方场地工作的人员缴纳社会保险。
- 4、乙方工作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体检，向甲方出具体检报告，经甲方确认身体健康后方可上岗，体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 5、乙方工作人员上岗前必须按照甲方岗位要求、工作标准和内容进行岗前培训，经甲方检验合格后方可上岗。
- 6、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工作安排。
- 7、乙方必须遵守甲方规章制度。
- 8、乙方调整、辞退工作人员，必须书面上报甲方。

9、乙方工作人员在寒暑假、节假日保持正常的工作状态，不得减人，岗位人员性别不得变化。

10、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岗位上出现伤亡，由乙方负责。

11、乙方应根据经甲方确认的项目合同组织项目的实施，项目实施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现行技术与质量标准。

12、经甲方验收不符合项目合同要求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进行返工，或其他方式改正错误。

13、乙方保证以合法的方式实施本合同，并保证项目成果（包括任何相对独立的部分）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遭到类似指控。

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 \_\_\_\_年 \_\_\_\_月至 \_\_\_\_年 \_\_\_\_月止。

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大写） \_\_\_\_\_ 万整；人民币（小写） \_\_\_\_\_ 元整。

2、支付方式：\_\_\_\_\_。

六、项目验收

项目完成后，乙方应根据甲方有关项目管理要求，向甲方提交按甲方规定要求的项目成果及有关材料，经甲方确认后，由甲方按照本合同及其附件要求，组织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七、项目成果、技术情报和资料的权利归属与保密

1、本合同项目成果所有权以及由此形成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标准著作权、专利申请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归甲乙双方所有。

2、乙方对在本合同项目实施过程中所获得的甲方提供的数据、技术资料负有保密责任和义务，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或转让。

3、本合同项目完成后，乙方应按本合同及其附件要求将项目所形成的技术资料和相关成果以及甲方提供的数据和资料移交甲方。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

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九、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甲方发现乙方项目实际情况与项目合同严重不符,或者由于其他客观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经合同双方协商,可修改或终止本合同。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任何一方都有权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政策的调整或国家财政困难导致甲方无法拨付项目经费,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但应当对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给予适当补偿。

4、本合同解除后,乙方仍负有保密义务,并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将有关成果和资料移交甲方。

#### 十、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捌 份，其中正本 贰 份，副本 陆 份。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招标内容: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 目录

- 一、资格审查材料
- 二、投标函及投标声明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信用截图
-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
-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 七、实施方案
- 八、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注：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排商务标内容。如某一表格招标项目不使用，应在附表旁标注本标段不使用。

## 一、资格审查材料

### (一) 营业执照（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事业单位提供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营业执照（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人名称）：

兹有\_\_\_\_\_同志为\_\_\_\_\_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公司办理一切社会公务事宜，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项目编号）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的投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  
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 **(三) 磋商保证金**

保证金收据或打款凭证或保函

##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符合政策的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说明：如存在虚假声明或未按实际内容填写，供应商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 **（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①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材料**

提供截止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1) 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收缴纳完成的证明资料。

（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出具的完成税收缴纳证明。申报表、征集单、银行的缴纳回执单等不予认可。其它无需纳税或免税的必须提供税务部门相关证明。）

2) 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申报表、征集单、银行的缴纳回执单等不予认可。如委托其他机构代缴代扣，还需同时提供供应商与机构签署的服务合同或代缴协议，其中应明确写明第三方为供应商代缴其社会保险，否则不予认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上述证明。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注：近三年：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七）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能合法提供与采购内容相符的服务；

## （八）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_\_\_\_\_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  
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响应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

供应商单位名称：

供应商法人签名：

盖 章

202 年 月 日

## 二、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投标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日内（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一式二份，电子版一份，并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承担《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承诺遵守《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投标声明

我们，\_\_\_\_\_（供应商名称）已认真阅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相关内容，知悉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此次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已经认真核对和检查，全部内容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我们对此负责，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 一、我方在此声明：

- （一）我方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二）我方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 二、我方承诺

参加政府采购近三年内：

- （一）我方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偷税、漏税及欠缴行为。
- （二）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记录：
  - 1、受到刑事处罚；
  - 2、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注：近三年：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内容		备注
1	供应商名称		
2	总报价	小写：       元 大写：	
3	服务期		
4	项目负责人		
4	其他事项声明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处理。

2. 大写标注：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 四、信用截图证明

##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

附件 1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盖供应商单位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固定电话					
营业 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附件 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

职责分工	姓名	年龄	专业	岗位	执业 资格证	职称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其他人员							

注：1、后附全部人员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 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 3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 负责年限		
已完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服务期限	签约合同金额	备注	
目前正在服务项目情况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 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 4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表

序号	设备、软件名称	规格型号	主要功能	使用年限	单位	数量	备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投标人主要业绩

### (1) 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人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服务期限	项目地点	规模	签约合同金额	合同服务内容

说明：附近三年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 (2) 目前正在完成的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人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服务期限	项目地点	规模	签约合同金额	合同服务内容

说明：附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 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6	响应有效期：响应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止不少于 <u>60</u> 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7	响应内容均涵盖采购要求及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8	同意接受本项目服务期或相关进度安排要求。		
9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验收要求及验收标准。		
10	同意接受本项目服务的各项要求。		
11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的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2	同意接受本项目付款的各项要求。		
13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供应商应认真填写本响应表，若评委会在评审期间，发现有虚假填写本响应表的，则将可能被视为存在两个响应方案，评委会将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七、实施方案

(一) 实施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视频采集制作方案；
- 2、视频投放方案及措施
- 3、组织管理；
- 4、质量保证措施；
- 5、合理化建议
- 6、服务承诺

##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第七部分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法令、法规，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按照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人，特制定本办法。

### 一、总则

#### 1、评定总则和规定

1.1 为最大限度地保护各当事人的权益，磋商小组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评定，编制评标报告。评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影响评审的任何活动。

1.2 评审时，磋商小组应当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条件和标准，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定人员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况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工作底稿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投标供应商，并允许供应商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实质性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 1.3 评定原则：

1.3.1 采取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有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1.3.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确定以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或抽签确定排名先后推荐。

1.4 本评标办法仅适用于本次采购。

### 二、机构组成和职能

本次采购将设监督小组、组织机构和磋商小组。

#### 2.1 监督小组机构组成和职能

2.1.1 机构成员：由采购办或采购人、公证处等部门组成。

2.1.2 职能：独立行使监督工作，对所有采购工作做出复审意见。

## 2.2 组织机构的组成和职能

2.2.1 机构成员：由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人员组成。

2.2.2 职能：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依法严密组织招标、评定等各项活动，且客观如实予以记录和反映，对磋商小组的评分记录，评定过程中不干扰和影响磋商小组正常的评定工作。

## 2.3 磋商小组组成和职能

2.3.1 磋商小组由相关行业专家及招标人代表共 3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技术、经济类专业 2 人。

2.3.2 职能：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汇总、分析和比较，并做好记录；对合格的供应商提出响应文件中需要澄清的问题。对不合格的供应商说明原因；对合格的响应文件认真、客观、公正地评审；对合格的供应商进行评定；完成所评审项目的评定报告，磋商小组按评定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

2.3.3 磋商小组应当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条件和标准，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审专家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评审报告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投标供应商，并允许供应商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偏离条款时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2.3.4 各磋商小组成员的评分情况和评审意见由采购代理机构审查，如发现磋商小组的评审意见带有明显倾向性，或不按规定程序和标准评审、计分的，必须要求磋商小组进行书面澄清和说明。

2.3.5 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定过程中不得将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其他评审人员，磋商小组人员应自主发表见解，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各评审人员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带有倾向性，不得影响其他人员评审，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如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将视为同意。

2.3.6 各磋商小组成员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3.7 评定委员会成员有如下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 1) 明知应当回避而未主动回避的；
- 2) 在知道自己为磋商小组身份后至评定结束前的时段内私下接触投标人的；

- 3) 在评定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定程序正常进行的；
- 4) 在评定过程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 5)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定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定的。

### 三、评标原则

- 3.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3.2 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3.3 评标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及办法进行。
- 3.4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通过评审打分排序推荐出 1-3 名中标候选人。
- 3.5 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3.6 磋商小组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 四、评标纪律

- 4.1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4.2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向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透露与评标有关的任何情况；
- 4.3 封闭评标期间，评委不得独自与外界接触，个人的通讯工具均应交由招标监督人员集中保管。需要和外部联系应通过招标监督人员联系。
- 4.4 评标期间，供应商应服从工作人员的指挥，不得出现干扰评标工作的正常进行或影响评标公正性的现象，否则，将视为废标。

### 五、评定程序

#### 5.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5.2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应由磋商小组组长带领全体评委共同完成，审查内容：（详附表）**

5.2.1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5.2.2 磋商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

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5.2.3 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1.9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它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5.1.10 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或所有投标报价均过高时，可以否决所有投标。磋商小组经评审，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争的，其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5.1.11 经过资格和符合性评审，如果由于有效投标不足三家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 5.2 详细评审

经资格和符合性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评审委员会将对通过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可视磋商情况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磋商结束，各符合磋商条件的供应商根据磋商内容进行磋商报价（磋商小组可视情况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报价）后，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按评分标准进行进一步评审、比较。

## 5.3 评分办法

5.3.1 经济标 10 分，商务和技术部分 90 分。

### 5.3.2 价格调整原则

- 1) 供应商的报价必须包含采购范围内所有内容。
- 2) 供应商必须根据磋商内容给出最终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也不得低于成本价。

5.3.3 经济标不设标底，依照如下标准计算报价得分：

1) 基准价为合理低价，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 100% ， 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2) 如果得分为负分时，按零分计。

## 六、其它注意事项

6.1 开标时，供应商应派代表在指定的地点参加投标。供应商人员必须及时解释和澄清响应文件内容，并以书面的形式签署确定等。

6.2 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应要求该

供应商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应将该供应商的采购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同时采购组织机构应将该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并视情将其列入不良投标人名单。

## 七、详细评审附表

附表：资格审查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评审意见是否合格
1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授权人或法人（法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有效身份证明；	
2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递交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投标保证金证明。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4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截止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7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收缴纳完成的证明资料。（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收部门出具的完成税收缴纳证明。申报表、征集单、银行的缴纳回执单等不予认可。其它无需纳税或免税的必须提供税收部门相关证明。） 2) 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收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收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申报表、征集单、银行的缴纳回执单等不予认可。如委托其他机构代缴代扣，还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与机构签署的服务合同或代缴协议，其中应明确写明第三方为投标人代缴其社会保险，否则不予认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上述证明。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相关说明。	

10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提供承诺书	
11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附表1：符合性审查**

序号	项目
1	按文件要求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没有瑕疵的；
2	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3	单位盖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4	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	报价未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6	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7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未在同一服务采购中同时投标。
8	投标有效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9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主要条款和承诺未存在重大出入或保留；
10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实施方案。

特别说明：如采购的响应文件中没有按此表的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无特别要求，均提供复印件）或不符合上述审查内容的任意一条，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附表2：经济标得分（10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10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100% (小数点保留两位) 评标基准价：以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统一按上述投标报价公式计算。

附表3 商务技术评审表（90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细则	得分
商务技术部 (90分)	企业业绩	2	2020年1月1日至今承接与本项目服务类似的业绩,1个业绩得0.5分,满分2分。(提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项目组人员(含项目负责人)岗位职责	10	项目组人员(含项目负责人)岗位职责明确、详细得10分; 岗位职责简单,不详细得6分; 岗位职责模糊不清得4分; 没有不得分。	
	广告推广方案设计	20	针对全过程广告推广服务内容的描述,周密全面,视频制作设计方案周全具体,视频内容选材符合当地特色,能够促进采购人达到该项目预期目标,得20分; 服务内容描述简单,视频制作设计方案具体,视频选材合适,内容基本满足采购人预期目标得12分; 服务内容缺漏项,无法满足采购人预期目标得8分; 没有不得分。	
	项目服务管理制度	10	项目服务管理制度健全得10分, 项目服务管理制度简单得5分; 没有不得分。	
	项目服务的关键控制点工作	10	如何把握住整个广告推广服务全周期的关键控制点工作 控制方案措施完善、目标明确、合理,可实施性强得10分; 控制方案措施简单、不够明确、不够合理得5分; 没有不得分。	
	项目服务的难点	8	详细说明全过程广告推广服务的难点,以及相应的解决办法,应急处理措施思路清晰、部署科学、有较强针对性与操作性得8分; 部署较简单、针对性及操作性不够合理得4分; 没有不得分。	
	质量管理与保证措施	5	提供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全面,具体有效得5分; 措施简单,有漏洞的得2分; 没有不得分。	
	项目服务过程中的安全措施	10	服务过程中安全保证措施得当、具体全面、合理有效得10分; 安全保证措施得当,简单得6分; 安全保证措施简单得3分; 没有不得分。	
	服务承诺	10	服务承诺全面具体,有针对性,并且有较强的可实施性和保证承诺内容完成的措施得10分; 服务承诺具体,并且有可实施性和保证措施得6分; 服务承诺简单得3分 没有不得分。	
	合理化建议	5	是否具有切实可行的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的合理化建议。 建议符合实际情况,可实施性强得5分; 建议较符合实际情况,可实施性基本满足得3分; 建议不切实际不得分。	